

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0/11/02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A.25.100.6
	機關名稱	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
	單位名稱	行政室
	機關地址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
	聯絡人	郭小姐、張小姐
	聯絡電話	(02)87878850分機330、207
	傳真號碼	(02)87875345
	電子郵件信箱	yiting@nrm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011011
	標案名稱	國定古蹟臺北機廠東側建築群修復工程(含中繼庫房設置)及西宿舍修復工程工作報告書委託專業服務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96 - 娛樂,文化,體育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	6,078,600元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WTO政府採購協定開放服務項目內容 非屬WTO政府採購協定開放服務項目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 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：38.我國GPA開放清單未開放之服務項目。 臺紐經濟合作協定開放服務項目內容 非屬臺紐經濟合作協定開放服務項目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 否

		臺紐經濟合作協定排除理由：38.我國ANZTEC開放清單未開放之服務項目。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開放服務項目內容 非屬臺星經濟夥伴協定開放服務項目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 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：38.我國ASTEP開放清單未開放之服務項目。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6,078,6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招 標 資 料	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	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10/11/02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	是

	權重是否為 20% 以上	
	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（ CSR ）指標	否
	是否屬特殊採購	是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	否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 系統使用費 [?] 20元 文件代收費 [?] 0元

		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行政室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0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	截止投標	110/11/12 17:00
	開標時間	110/11/12 17:10
	開標地點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會議室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行政室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自指定起始日起，至完成履行標的並無待解決事項，經驗收合格。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	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9.06.30」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0.01.07」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9.09.30」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0.04.09」 勞務類勞動派遣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9.01.30」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、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9.09.30」 是
	廠商資格摘	(一) 廠商資格：國內依法立案之公司、行號、法人、團體或國內各大專

要	校院、學術機構、事務所或聯合事務所。(計畫主持人應具有特定資格，檢附文件請詳閱本須知第66點) (二)應檢具之證明文件：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（影本）、廠商納稅證明（影本） (三)公立學校機構得以參與投標證明之公函代替第(二)1、2項資格文件。 (四)其他應附文件詳廠商投標資格審查表。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1.其他法令規定或經主管機關認定者: 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辦法第9條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： 1.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。
附加說明	開放投標廠商場勘： 機關於公告上網等標期間，請投標廠商於截止投標日前，先行電話洽詢以利安排(02-8787-8850#207 張小姐)，場勘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。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）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-文化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242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樓、電話：02-85126376、傳真：02-89956428） 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 臺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） 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

		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新增時間	110/11/01 16:32	

最有利標

採購評選委員	採購評選委員名單		
工作小組成員	項次	採購專業人員	姓名
	1	否	張語家
	2	否	黃柏仁
	3	是	陳宇菱
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，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	否		
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	是		
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	否		

註： 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